

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學

主編 許國生 衛仰震



山西經濟出版社



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學

主編 許國生 衛仰震



3 0106 3664 9

山西經濟出版社

(晋)新登字4号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学

主编 许国生 卫仰震

山西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井州北路11号)

山西新华印刷厂一分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9.5 字数：203千字

1992年3月第1版 1992年3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1—3700册

ISBN 7 80577-318-1

F·318 定价：6.50元

绪 论

一、中国对外贸易学的研究对象

中国对外贸易学的研究对象是我国对外贸易活动中的各种经济关系。

在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的时期，国家之间的经济活动呈现出封闭性的特点；在简单商品经济时期，又呈现出交往狭隘性的特点；到了发达商品经济阶段，出现了国际分工，发展了国际交流，形成了世界市场，出现了经济生活的国际化，各国之间的经济往来成为各国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

各国之间的经济往来，首先是从商品的买卖活动开始的。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商品买卖活动，称为国际贸易。一个国家对其他国家的商品进口和出口，称为这个国家的对外贸易。中国对世界各国的商品进口和出口，称为中国的对外贸易。

中国在对外贸易活动中的各种经济关系，成为中国对外贸易学的研究对象。这些经济关系，主要是两个方面的基本关系：一是商品交换活动中的一般关系。因为商品经济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不是匆匆来去的“过客”，而是跨越不同社会形态而存在的一种经济形式。不管在何种国度下，商品经

济都以价值规律为基本规律，以市场为终生伴侣，以等价交换为通行准则，以不同经济主体的劳动交换和产品交换为实体内容，以开放竞争为发展机制，以获取最大利润为直接目的。这是在不同社会形态下商品经济活动的共同要求。各国之间的商品买卖活动，都离不开这些最基本的一般关系。二是商品买卖中的社会关系。正因为商品经济是“极不同的生产方式都具有的现象”。（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133页）也就是说，商品经济本身没有特定的社会性质，它的性质要看它同什么样的经济条件相联系。所以，商品经济的性质决定于所有制关系的性质。所有制关系是社会经济关系的本质层，商品经济关系处于社会经济关系的表层。本质层的内容渗透到表层关系之中，从而使商品经济关系体现出社会生产关系的内在规定性。由此，社会主义的对外贸易同资本主义的对外贸易有着本质的区别：它不是建立在私有制基础上的商品交换关系，而是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商品交换关系；它不是实行经济扩张政策，而是奉行平等互利原则；它不是为了维持剥削者的利益，而是为了发展经济和满足人民的需要。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学，既研究中国与世界各国在商品买卖中的一般关系，更研究由社会主义生产方式所决定的与不同国家之间在商品买卖中的社会关系。

二、中国对外贸易学的任务

对外贸易是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和对外关系的一个重要方面，它的任务是研究我国与他国之间在经济贸易

中的规律，为制定对外开放战略和策略提供科学依据，促进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战略目标的实现。

从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出发，我党制定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分三步走的战略目标。第一步，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 1980 年翻一番，解决人民的温饱问题；第二步，实现到本世纪末国民生产总值再翻一番，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第三步，到下个世纪中叶，基本实现现代化，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人民过上比较富裕的生活。然后，在这个基础上继续前进。

邓小平同志指出：对外经济工作，是关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个战略问题，“这不是短期政策，是长期的政策”。（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增订本第 68 页。）因此，对外贸易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的实现，不是权宜之计，而是长期的任务，即使到三步走的战略目标实现以后，外贸工作促进现代化建设的任务也没有终结。

支配对外贸易活动的经济规律，大体上有三种类型：第一类是商品经济规律。因为对外贸易就是一个国家与其他国家之间的商品买卖活动。这种商品买卖的“载体”，是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或带有商品性的物品和劳务。商品是天生的平等派，它不承认任何行政权威，只承认交换双方的利益，要求按自身的价值进行交换。因而，必然受商品经济规律的支配。

第二类是生产力运动的规律。国际间的商品买卖，是受国际分工规律、国际价值规律、利益比较规律、资源优化组合规律、生产要素不断智能化规律等经济规律体系支配的，归根结底，是适应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在国际间流动的。因

而，必然受到生产力运动规律的支配。

第三类是各国社会制度特有的经济规律。在世界市场上，参加商品买卖活动的各国具有不同的社会制度，参加世界市场的各个企业是建立在不同所有制基础上的经济实体，他们在对外贸易中必然受各自特有的经济规律的支配。

支配对外贸易的上述规律，组成了一个经济规律体系。由于各国的社会制度不同，所处的发展阶段不同，上述规律在对外贸易中又有不同的表现形式，这些都是中国对外贸易学所必须研究的问题。

三、中国对外贸易学的逻辑体系

中国对外贸易学作为一门应用经济学，在内容上不仅应该包括中国对外贸易的基本理论，还应该包括中国对外贸易的历史沿革、基本形式、贸易体制和基本战略等。根据这个认识，本书的逻辑体系是：按照历史——理论——实践——战略——体制的顺序，由历史到现实，由理论到实践，在借鉴历史和外国的经验中探索我国发展对外贸易的独特道路。

我国是一个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目前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们不仅要研究和借鉴世界各国在外贸活动中的普遍规律和成功经验，更要研究外贸活动规律在我国的特殊表现形式，努力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对外贸易的成功之路。本书只是在这方面的探索性的尝试。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的扩大和理论探索的深入，对外贸易学将会不断地丰富和完善起来。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中国对外贸易的历史沿革.....	(1)
第一节 中华文明古国的对外贸易.....	(1)
第二节 明清时期的闭关锁国与被迫开放.....	(3)
第三节 旧中国的对外贸易	(14)
第四节 建国后的对外贸易	(17)
第二章 对外贸易经济理论	(25)
第一节 资产阶级对外贸易理论评介	(25)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对外贸易理论简介	(40)
第三节 中国对外贸易的理论依据	(46)
第三章 海关与关税	(56)
第一节 海关	(56)
第二节 关税	(60)
第三节 普优关税与非关税壁垒	(67)
第四章 外汇与汇率	(76)
第一节 外汇与外汇汇率	(76)
第二节 汇率制度	(83)
第三节 外汇管制	(88)

第四节	人民币汇率	(95)
第五章	国际收支与国际结算	(101)
第一节	国际收支的内容与调节政策	(101)
第二节	外贸中的国际结算	(114)
第六章	商品进出口贸易	(128)
第一节	我国的商品进出口贸易	(128)
第二节	商品进出口贸易的方式	(133)
第三节	商品检验、索赔与仲裁	(145)
第七章	技术引进和技术出口	(151)
第一节	战后国际技术贸易的发展及其特点	(151)
第二节	技术贸易的方式	(160)
第三节	中国技术贸易的道路	(164)
第八章	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	(179)
第一节	战后国际资本流动的特点	(179)
第二节	利用外资的基本形式	(184)
第三节	我国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	(193)
第九章	劳务贸易	(202)
第一节	国际劳务市场的特点	(202)
第二节	我国的劳务输出	(207)
第三节	我国劳务出口的发展前景	(213)
第十章	旅游业	(220)
第一节	国际旅游业的内容和特点	(220)
第二节	旅游业在对外贸易中的地位和作用	(227)
第三节	发展具有中国特色的旅游业	(235)
第十一章	中国对外贸易战略	(244)
第一节	对外贸易战略比较	(244)

第二节	中国对外贸易战略.....	(256)
第十二章	中国对外贸易体制.....	(269)
第一节	对外贸易体制比较.....	(269)
第二节	中国对外贸易体制.....	(281)
后记.....		(294)

第一章 中国对外贸易的历史沿革

中国是世界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生产技术的发明创造，在古代就成为农牧业、手工业先进，商品经济发展，商业繁荣的国家。举世闻名的丝绸之路是国际贸易的壮丽史诗，为世界人类的进步、文明和经济的发展立下了丰功伟绩。历经几千年的封建社会，尤其是 1840 年鸦片战争后到新中国建立前，由于国内外政治、经济等因素的干扰，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历程坎坷。1949 年 10 月 1 日，新中国的诞生，中国的对外贸易也随之进入一个崭新的历史时期。

第一节 中华文明古国的对外贸易

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早在我国秦汉之交，随着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也随之发展起来，商人与商品经营活动也十分活跃。汉唐盛世随着商品经济的繁荣，文明古国的对外经济交流进入一个伟大的时代。

著称世界的丝绸之路，是世界文明史上的伟大创举，被誉为国际贸易的壮丽史诗。中国是蚕丝事业的发源地，是最早养蚕制造丝绸的国家。据史籍记载，中国利用蚕丝织为衣料，已有近五千年的历史。在新石器时代晚期，黄河流域和

长江下游地区人民已经会制造丝线、丝带和绢。秦末到汉初的70多年中，中国的养蚕业进入兴盛时期。养蚕地区大为扩展，北至内蒙，南到海南岛都在种桑养蚕。染织技术也有了很大提高，有了绢、锦、纱、罗、绉等多种丝织物，以及各色素绢、套花印文绢、菱孔编纱、轧文绉、褐色花罗、古铜色起毛锦等。其经纬细密、花纹精致、纹丽色艳，还有的纱薄如雾。到了唐代，不仅能织名贵的丝织品，而且印染又有了较大的发展。唐代诗人白居易写诗赞美，把缭绫比作天台山的“四十五尺瀑布泉”，“染作江春水色”，“青衣一对值千金”。

美丽的丝绸赢得中国人民的喜爱，也引起中亚、西亚和欧洲人民的浓厚兴趣。当蚕丝事业在中国大为发展之时，而在西亚却把蚕丝业传为神话。罗马著名学者老普林尼在他的《博物志》中说：“赛里斯国……其林产丝，驰名字内。丝生于树叶上，取出，湿之以水，理之成丝，后织成锦绣文绮，贩运至罗马。”也有认为蚕叶丝“与树下的结网蜘蛛相同。蜘蛛八足，该虫亦有八足”。希腊人认为丝是地上长出来的，“（赛里斯）林中有毛，其人勤加灌溉，梳理出之，成精细丝线。半似羊毛纤维，半似粘质之丝，将此纤维纺织成丝，可以制衣”。（希腊人马赛里奴斯《史记》）。

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从汉代开始，我国与西方各国民间与官方的经济交往日益频繁起来。由于丝织业的不断发展，丝绸就成为向外输出的重要商品。大量丝绸辗转西运。运销到中亚、西亚、地中海东岸和罗马各地。据传说，由于大量丝绸运入罗马，曾造成罗马的大量入超。13世纪初，著名的意大利旅行家马可波罗随同父亲、叔父，经丝绸之路

南道到中国，1275年于大都朝见元世祖忽必烈。马可波罗甚得世祖宠用，在中国留居17年之久。

在蚕丝业大为发展的情况下，唐王朝与中亚、西亚乃至欧洲各国的贸易往来得以大大发展。“伊吾之右，波斯以东，职责不绝，商旅相继”。（《州府元龟》卷985）。丝绸之路，闻名世界的商路，东以西汉长安（今西安）开始，穿过河西走廊和塔里木盆地，跨越帕米尔高原，然后经过原苏联的乌兹别克、土库曼、达阿富汗、伊朗，直抵叙利亚和黎巴嫩。从地中海东岸的港口还可以西达埃及和欧洲。通过丝绸之路传入西方的商品主要是丝、茶，还有丝织、造纸、印刷术、医药等。

第二节 明清时期的闭关锁国与被迫开放

一、明清时期中国商品经济发展概况

商品经济在中国有着悠久的历史。早在战国及秦汉之交，中国的商品经济就比较发展，在商品流通过程中，商人也十分活跃。在《史记》（货殖列传）中写道：关中、洛阳、三晋、山东、陈宛之间，随处都可以看出以经商为专业的人们，“宛周齐鲁，商遍天下”。也就是，在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虽说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但商品经济却很早就存在和不断地发展。既有商品生产的手工业部门：冶铁、纺织、采矿、制瓷、榨油、造纸、酿酒、印刷、碾米、制糖、造船业的发展，又有商品流通——商业的发展，各地逐渐出现了“治产业、力工商，逐什二以为务”的专

业商人。

明清时代，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工具的改进，水利事业的兴办，商业性农业（粮食作物、经济作物和农副业）和手工业（农民家庭手工业和独立手工业）的进一步发展，促进了农业和手工业的进一步分工，使农产品的商品率提高，手工业产品商品的发展，使整个社会商品经济有了空前的发展。长江三角洲是丝织业繁盛地区。苏州、杭州、常州、湖州、嘉兴以及山东的益州、四川的华阳等地，不仅城市有大量的丝织手工业者从事小商品生产，而且农村也成了丝织业繁荣的集镇，使丝织业脱离农业，成为专门化生产。到了清朝，丝织品就成为仅次于茶叶的主要出口物资。棉织业也十分发展。19世纪30年代以前，英国的机制布匹未占领世界市场的时候，从广州出口的棉布每年平均几十万匹。

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商业也非常迅速地发展，商人的活动范围和商品市场也在不断扩大。各地都出现了更多的富商，徽州的大商人“芷镪有至百万者”，拥有二、三十万两者只能算“中贾”。山西商人中有“号称数千万两资本的富商”。太原府、平阳府已有不少商人，由海路通往印度等地经营商业谋利。这时江南一些富商真可谓“富可敌国”。

福建是明清时期中国对日贸易的主要出口地之一。据《日本一鉴》说，嘉靖十三年（1534年），陈侃的出使琉球，即有人以货财往日本，皆获大利，于是闽人屡往市日本，当时漳泉商船以土产运往日本。嘉靖二十三年（1544年），漳州王乞等以货运往日本。运往日本的主要商品是：生丝、铁器、红线、水银、古钱、药材等等。^①（见《明实录》）。

厦门的贩洋船只，始于雍正五年，盛况于乾隆初年，当时有各省洋船载货入口倚行贸易征税，并准许吕宋（西班牙）等外国船舶入口贸易，故货物聚集，关税充盈。至嘉庆元年（1796年），尚有洋行八家，大小商行三十余所，中国商人船只与外国商人船只计千余，实有国际都市之形态。（见《中国国际贸易史》），当时从暹罗、吕宋、苏禄国进口的货物有米谷、苏木、铅、锡、槟榔、海参、虾米、燕窝、靛青等。我国出口货物有布匹、瓷器、桂皮、石条、花砖、方砖、雨伞、纸墨、药材、白羯仔等等。

二、明清的海禁和闭关政策

1. 中外贸易关系的变化

中国自唐宋以来，对外贸易已有相当的发展。但自从16世纪以来，中国沿海遭到倭寇和西方海盗商人的掠夺，为了维护封建统治秩序，明朝就实行了严格的海禁政策。到清朝时，把明朝的海禁政策发展为锁国政策。

16至18世纪，是西方资本主义的原始积累时期。18世纪后半叶，英、法、美等国先后确立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随着资本主义的确立和发展，势必要向外扩大市场。地大物博、人口众多的古老中国，必然是资本主义国家争夺的一个重要对象。但当时的中国还是一个拥有完整主权的封建大国，还有力量抵御西方殖民主义者侵略。明朝初期就实行严格的海禁政策，只准许和朝廷有朝贡关系的国家来华贸易，并屡次颁布禁止私人出海贸易的命令。永乐年（1403年）以后，由于国内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封建统治阶级对奢侈品需要的增加，就宽松了海禁政策和扩展朝贡关系，积极发展

对外贸易。正德末年（1521年）至嘉靖时（1522年），由于葡萄牙等国的侵略和倭寇（日本海盗）对沿海的骚扰，又重新严格了海禁政策。到1558年击败倭寇，随着经济发展的要求，又开始了海禁的松弛。但由于葡萄牙、西班牙两国势力逐渐控制南洋，朝贡关系大为减少。隆庆至崇祯时（1628年），海禁仍未完全废除。

清朝时期，封建统治者认为：①东南沿海是汉人反清的根据地，害怕海上汉人武装和外国人以及抗清组织相联结，从而助长汉族和其他民族反抗清朝统治者的情绪和行动；②西方海盗商人入侵东南沿海的掠夺财富、贩卖人口和私运鸦片等种种罪行，直接威胁着清朝政府统治的安定；③清朝为了保护其皇室至高无上的威严，使人民只知道天下有一个大清朝和大清皇帝，以便维持其永久的尊严和统治。因此，由明朝的海禁发展为闭关政策。

当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竭力向东方扩展势力，开拓市场之时，清朝政府为了防止外国商人与沿海人民往来，在沿海各地“滋扰生事”，所以实行闭关政策，对外商实施种种限制：

第一，限制通商口岸。顺治时期（1644年），为了防范以郑成功为首的沿海汉族人民的抗清斗争，采取了严格的海禁政策，严禁国内人民出海。“片木不准下海”。同时也不准外国商船前来贸易。对外通商口岸只限在澳门一地。当1683年（康熙二十二年），清政府镇压了台湾人民抗清斗争后，次年（1684年）开放了海禁，允许外国商人到广州、漳州、宁波、云台山（今江苏连云港）等四个口岸进行通商贸易，其他通商口岸一律取消。

第二，实行“公行”制度。所谓“公行”是指清政府为了统

一贸易规程，避免彼此间的竞争，在明朝设立的“洋行”的基础上，于康熙五十九年（1720年），由各洋行商人联合组成一种行会性质的“公行”。由“公行”统一经营管理对外贸易，垄断进出口贸易，其他人不得参与。“公行”通称广州“十三行”。“公行”的具体任务是：①垄断对外贸易，外商进出口货物由它承销，外商需要的货物由它承购，进出口货物的价格由它规定；②承包代缴外商须缴纳的出入口船钞货税；③代理清政府管理外商，也就是外商到广州后一切行动均受它约束；④传达清政府对外商的政令，办理对外商的一切交涉事宜。外商不得与清政府官吏直接往来，中间必须有“公行”的媒介。这也说明“公行”虽是私人对外贸易机构，但却是半官方性质的组织。

第三，限制外商的居住行动。为了限制和监督外商在广州的行动，清政府一方面在广州设立了“商馆”，供外商居住，另一方面又颁布限制外商的种种条例。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颁布了“防夷五事”：①禁止外商在广州过冬，因事需要过冬者，必须到澳门居住方可；②“外商在广州必须寓歇行商馆内”。不许任意居住，要受“行商管束稽查”。外商买卖货物须由行商经手，不许私行交易；③禁止华人向外商借钱和替外商充当差役；④严格禁止外商雇人传递消息，一切事情应“俱呈地方官，听其酌量查办”；⑤外商船舶停泊处派兵“弹压稽查”。嘉庆十四年（1809年），道光十一年（1831年）和道光十五年（1835年），又先后颁布了“民夷交易章程”，“防范夷人章程”和“八条章程”，分别明确规定：“兵船不准擅入内港，外商不准进澳门，清查澳门口口；”禁止外商偷运枪炮，禁止私雇买办，限制外商在华行动；禁止外商